

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

武房发〔2021〕16号

市住房保障房管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修订《武汉市商品房买卖合同》 示范文本有关内容的通知

各区房管部门、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市房产交易中心、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，市房地产开发协会、市房地产经纪行业协会，各房地产开发企业、各房地产经纪机构：

为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《关于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筑工程品质指导意见的通知》《关于落实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根据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《关于在全省新建住宅工程中全面实施“一证两书”制度的通知》（〔2021〕1285号）的工作要求，经研究，现就修订《武汉市商品房买卖合同》示范文本有关内容通知如下：

一、《武汉市商品房买卖合同（预售）》（WF-2020-K7201-01）示范文本中第九条“该商品房为住宅的，出卖人还需提供《住宅使用说明书》和《住宅质量保证书》。”修订为：“该商品房为住宅的，出卖人还需提供《住宅质量合格证》《住宅使用说明书》《住宅质量保证书》。”

二、《武汉市商品房买卖合同（现售）》（WF-2020-K7201-02）示范文本中第十条“该商品房为住宅的，出卖人还需提供《住宅使用说明书》和《住宅质量保证书》。”修订为：“该商品房为住宅的，出卖人还需提供《住宅质量合格证》《住宅使用说明书》《住宅质量保证书》。”

三、新修订的《武汉市商品房买卖合同》示范文本于本通知发文之日起启用。

- 附件：1. 武汉市商品房买卖合同（预售）
2. 武汉市商品房买卖合同（现售）

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



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1年8月19日



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办公室

2021年8月19日印发

(共印30份)